



鄢陵县持续提升平安鄢陵建设水平

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

本报讯(记者 董巧霞 董全磊 通讯员 黄寅桂 刘文龙)11月19日,由鄢陵县委政法委牵头,鄢陵县公、检、法、司四部门联合开展平安建设暨扫黑除恶集中巡逻宣传活动。活动中,由20余名工作人员、10余辆警车组成巡逻队,坚持警灯闪烁、警声长鸣,到鄢陵县花博大道、东大街、南大街等主要街道巡逻宣传,增进了群众对平安建设、扫黑除恶等工作的认识。

这是鄢陵县持续提升平安鄢陵建设水平的缩影。“鄢陵县政法机关始终以群众满意为出发点和落脚点,以保一方平安为己任,在更高的起点上谋划和推进平安鄢陵建设工作,确保社会稳定大局持续稳定,让人民群众安居乐业。”鄢陵县常委、政法委书记张国志说。

近年来,该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,不断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方法,开展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等工作,让人民群众有了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在近两年的调查中,该县的公众安全感均处于全省先进单位、全市领先地位。2018年、2019年,该县连续两年被评为“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”。

严格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,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鄢陵建设。该县牢牢抓住平安建设的“牛鼻子”,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,县长任第一副组长、县委副书记任常务副组长的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,在全县

12个镇全部配备政法委员,建立以“综治龙头、多方联动”为特点的综治领导责任工作机制,落实以平安联创、工作联勤、治安联防、纠纷联调、问题联治为主要内容的“五联机制”,将平安建设工作成绩作为提拔考核干部及干部评先、授奖、晋级的重要依据,推动新时代鄢陵政法工作持续高质量发展。

开展“大宣传大走访大巡逻大整治”活动,提升群众对平安建设的参与率、知晓率。10月16日以来,该县政法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分片包镇,按照“镇不漏村、村不漏户、户不漏人”要求,带领镇村干部入户走访,发放《致全县人民的一封信》等宣传资料;法、检、司等部门抽调人员分包城区84个小区的走访,做到“小区一个不落、住户全部见面”。截至目前,他们的走访率超过95%,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5万份。他们走进社区、小区、企业、农院、田间地头,从细节入手、从小处着眼,为群众解决问题、办实事,让群众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。在县域主要路口新增大型平安建设宣传标牌30余块,在各镇、各行政村刷写墙体标语2000余幅;充分发挥治保会的作用,组织村民开展“红袖标”“片联防”“邻里守望”等夜间巡逻工作;由公安部门牵头,集中对城乡接合部、中小旅馆、网吧、娱乐场所、小区出租屋进行清查整治……一项项举措,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安全感、满意度。

坚决扛稳政治责任,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该县累计召开县委常委会20次、政府常务会9次,召开领导小组会、联席会、推进会19次,召开扫黑办主任会、案件协调会45次,为纵深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了组织保障。今年以来,该县扎实开展“六清”行动:在“线索清仓”上,对各类已办结的线索,进行梳理“回头看”;在“逃犯清零”上,积极做好鄢陵籍逃犯的抓捕工作;在“案件清结”上,认真落实公、检、法、司协同配合、证据指引、会商研究等机制,把握好事实关、证据关、程序关、法律适用关,确保办理的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;在“伞网清除”上,深入研判、循线深挖,坚决查处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“关系网”;在“黑财清底”上,加快已控制财产处置速度,保证对已控制财产处置快、处置尽;在“行业清源”上,督促各行业、部门切实肩负起主体责任,从源头上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。该县还着手建立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、源头治理的防范整治机制、打早打小的依法惩处机制、精准有效的督导督办机制、激励约束的考核评价机制等,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的严打高压态势。

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。该县不断完善社会治理体制、机制,持续提高对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的发现、预防和化解能力,在全县基本形成了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社会协



鄢陵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张国志(前排右一)走上街头,看望慰问为民守护平安的执勤民警,提振民警信心。

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”的社会治理体系。以矛盾纠纷突出的征地拆迁、医疗卫生、环境保护、问题楼盘、非法集资等领域为重点,该县协

实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“百日攻坚”行动,建立排查化解台账,落实领导包案制,及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,做到了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

镇、难事不出县、矛盾不上交、平安高水平”。截至目前,该县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744起,化解700起。

鄢陵县人民法院

发挥审判职能作用
严惩黑恶势力犯罪

进工地宣传,讲解扫黑除恶相关知识。

本报讯(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乔瑞峰)昨日,记者从鄢陵县人民法院获悉,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,该法院立足审判职能,落实依法严惩方针,持续加大“打伞破网”和“打财断血”力度,全力以赴打好扫黑除恶这场硬仗,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加强组织领导,提高政治站位。该法院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,多次召开党组会议,专题研究推动相关工作。该法院坚持全院动员、人人有责,成立领导小组,设置专门的办公室,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开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。

强化团队建设,提升审判水平。该法院选取政治素质高、审判业务精、作风过硬的员额法官组成审判团队,负责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审理工作,确保办案质量。对具体办案人员,该法院加强业务培训,不断提高他们的办案能力和水平,确保精准打击黑恶势力犯罪。

强化司法宣传,营造良好氛围。该法院制作扫黑除恶主题展板和横幅,不定期开展扫黑除恶主题宣传活动,并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,向群众发布扫黑除恶典型案例等内容,向群众宣传扫黑除恶的必要性、重要性,鼓励群众踊跃举报有关犯罪线索,积极参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

强化沟通协调,完善联动机制。该法院正确运用会商研判机制,加强与检察院、公安局、司法局的联系,针对审判中发现的多发性、普遍性问题,及时沟通统一认识,明确执法尺度和标准,形成了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合力。

据统计,2018年以来,该法院共受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5起,审结5起。今年,该法院共受理2起,已全部审结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该法院共判处涉黑恶被告人罚金118万余元,追缴、没收违法所得3474万余元。

鄢陵县人民检察院

紧盯电信网络诈骗
织密宣传防范网

发放宣传彩页,提高群众防诈骗能力。

本报讯(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杨苗苗)近年来,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持续高发,严重影响群众的安全感。记者昨日从鄢陵县人民检察院获悉,该院今年以来紧盯这一风险点,着力构建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多渠道的宣传防范体系,积极护佑群众财产安全。

强化部署推进,保证各项举措落实落地。该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工作,下发《鄢陵县人民检察院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工作方案》,做到全院发动、全员参与,明确宣传时间节点,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,推进各种宣传活动顺利开展。

延伸工作职能,增强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。该检察院充分利用微博、微信等,定期推送防范电信诈骗的文章、动漫短视频;充分利用电视,让检察官现身说法,用案例警示群众,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能力。今年5月18日至5月22日,该检察院利用一周时间,组织检察官走上街头、走进居民小区、各乡镇,采取发放宣传彩页、悬挂条幅等形式,揭露诈骗分子的诈骗手段和惯用伎俩,营造“人人提醒、时时提防”的反诈骗浓厚氛围。在此集中宣传活动中,他们共发放宣传彩页3000余份,悬挂条幅10余幅,解答群众问题300余条。

强化案件办理,以求极致标准提升司法办案质效。办理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时,在审查起诉环节,该检察院坚持依法从严从快,确保有罪之人受到应有的惩罚。在开庭审理环节,公诉人强化释法说理,全力让被告人认识到其行为的危害,劝诫被告人回归社会后遵法、守法,达到了“办理一案、教育一片”的良好效果。

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织密宣传防范网,将防诈骗知识送到群众身边,大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良好氛围,为平安鄢陵建设贡献力量。

鄢陵县公安局

坚持以党建为引领
锻造高素质公安铁军

重温入党誓词,不忘为民初心。

本报讯(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谷红涛)昨日,记者从鄢陵县公安局获悉,该局近年来坚持以党建为引领,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治警,着力锻造高素质公安铁军。

强化政治建设,坚定理想信念。该局旗帜鲜明地把政治建设置于首要位置,牢固树立党建在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中的统领地位,采取党课引领、专家辅导、考试督导等措施,教育引导广大民警、辅警坚定理想信念。近期,该局以学习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训词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抓手,结合“坚持政治建警 全面从严治警”教育整顿,进一步提高了民警、辅警的政治素质、政治站位和政治本领。

强化纪律建设,持续正风肃纪。该局始终将纪律规矩挺在前面,坚持教育防控“零缺位”,把党章党规、警纪警规等作为党组织理论学习和各类培训的必修课;坚持监督管理“零盲区”,紧盯“关键少数”、关键岗位,抓牢日常监督,强化专项监督;坚持执纪问责“零容忍”,对工作中的小瑕疵、小毛病早曝光、早通报、早约谈,不断增强民警、辅警的纪律意识。

强化制度建设,提升管理效能。该局成立由“一把手”任组长的从严管党治警领导小组,全方位搭建起内外互动、上下联动、信息贯通的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,建立健全日常养成机制,从公安民警的一言一行抓起,从公安队伍的警容警风练起,从公安工作的基本运行严起,拧紧责任链条,强化跟踪问效,不断推动队伍作风转变。

强化作风建设,倡导担当作为。该局将作风建设贯穿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各方面、全过程,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教育整治及全警警容警姿、队列专题训练等工作,坚决纠正慵懒散、不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慢作为等问题,进一步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、执行力、战斗力。

鄢陵县司法局

立足司法行政职能
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

街头集中宣传,营造人人参与扫黑除恶氛围。

本报讯(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任永辉)昨日,记者从鄢陵县司法局获悉,近3年来,该局始终把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,立足司法行政职能,周密安排、多措并举,全力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。

发起强大宣传攻势,营造浓厚法治氛围。该局深入开展“法律六进(进机关、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单位)”活动,广泛宣传与专项斗争相关的法律法规;定期在家家休闲广场、文化广场等公共场合,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主题宣传活动,宣传专项斗争取得的成效,展示打击黑恶势力的决心和力度。截至目前,该局共开展大型宣传活动8次,悬挂宣传横幅20余条,接待来电、来访咨询5000余人次,发放宣传彩页30000余份、温情卡18000余份。

整合一线调解资源,深入排查矛盾隐患。该局组织各基层司法所工作人员和人民调解员,大力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、大调处活动,加大对涉黑涉恶高危人群、事项的摸排力度,及时发现并报告黑恶势力犯罪线索。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该局共排查矛盾纠纷7345起,化解7200起。

利用多种监管手段,加强重点人员管控。该局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摸底排查,在此基础上加大对涉黑涉恶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力度,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题教育学习活动和谈心谈话活动,全力预防刑满释放人员被黑恶势力引诱、拉拢。

引导律师参与辩护,依法提供法律帮助。该局建立健全律师办理涉黑涉恶犯罪案件请示报告制度,明确律师事务所主任是案件办理的第一责任人,加强对律师辩护代理工作的指导、监督和协调,规范律师代理行为,不断提高律师办案质量和效率。2018年以来,6名律师先后为15名涉黑涉恶人员进行辩护,全部做到了依法依规办理。